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其他環境統計

資料項目：彰化縣涉及不法利得案件裁處概況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綜合計畫科

*聯絡電話：04-7115655

*傳真：04-7138449

*電子信箱：dora@chepb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 新聞稿 報表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(V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<https://www.chepb.gov.tw/FileWindow.aspx?ID=f15743652604593139723>

磁片 光碟片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違反環境保護法令，經審核涉及不法利得，由本縣政府製發處分書函者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不法利得：違反環境保護法令，就所獲違反行政法上所得利益，依行政罰法第18條規定予以加重裁處之金額，或依行政罰法第20條規定追繳行為人、他人雖未受處罰但受有財產利益之金額。

(二)裁處件數、金額：指經製發之裁處書件數及其所載裁處金額(不含應追繳之回收清除處理費、水污染防治費、海洋棄置費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、空氣污染防制費及利息等)，且裁處金額應大於或等於不法利得金額。

(三)撤銷件數、金額：指因行政救濟而撤銷原行政處分之件數及原裁處金額。

(四)繳款件數、金額：指以入帳日為準之繳款件數、金額，繳款金額含移送行政執行所取得罰鍰金額。以分期付款繳納者，於首期罰鍰入帳時，即計入件數、金額，爾後各期罰鍰入帳時僅記入金額，不計入件數。

*統計單位：件、千元

*統計分類：

(一)縱項目按裁處、撤銷、繳款之件數及金額分。

(二)橫項目按違反環保法令別分。

*發布週期：年。

*時效：1個月又5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2月5日前以公務統計報表上網發布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無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本縣環境保護局上傳環境部「環保稽查處分管制系統」之涉及不法利得案件裁處情形資料編製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